



##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4/1215  
26 October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4年10月17日

乌兹别克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普通照会

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向联合国秘书长致意，谨附上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外交部1994年10月14日在塔什干发表的声明。

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常驻代表亦请将本普通照会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

附件

1994年10月14日

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外交部的声明

(原件：俄文)

阿富汗伊斯兰国政府当局最近一再指控乌兹别克斯坦，声称乌兹别克斯坦干涉阿富汗内政，尤其是声称乌兹别克斯坦武装部队干涉阿富汗境内交战部队间的内战。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外交部对此表示极感不安和愤慨。

我们坚决驳斥对乌兹别克斯坦这种毫无根据的诽谤，并且声明，这种指控不过是阿富汗境内和境外的某些势力企图在国际社会眼中损害乌兹别克斯坦的形象及其维持和平的努力，试图使两个邻国之间的关系恶化和进一步加剧本区域的紧张局势。

乌兹别克斯坦对阿富汗境内持续的武装冲突和自相残杀一贯表示深切关注，并一再重申愿意同所有感兴趣的国家讨论有利于解决阿富汗问题的具体措施。我们一直坚持必须在排除干涉任何国家内政的情况下订出和平解决阿富汗问题的办法的坚定原则立场。乌兹别克斯坦在联合国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上提出了在联合国主持下在塔什干主办一个关于区域安全问题的常设讨论会的倡议。

1994年2月8日乌兹别克斯坦和俄罗斯外交部长在关于阿富汗的联合声明中也表示了严格实行中立、不干涉阿富汗内政的立场。

今年9月，正当我国再次遭到所谓武装干涉这一多灾多难的国家的内政的拙劣的挑衅性指控之时，乌兹别克斯坦在欧安会主办的塔什干讨论会上呼吁，必须调动区内和国际社会的所有积极力量和平解决阿富汗冲突。

1994年10月4日，乌兹别克斯坦在联合国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上再次声明，不容许干涉阿富汗的内政，并不得向区域内冲突地区输入武器。

我们希望阿富汗的领导人以及阿富汗的各种政治力量正确看待乌兹别克斯坦对

防止区内发生冲突的关切及其发挥的维持和平作用以及乌兹别克斯坦希望与主权独立的阿富汗发展睦邻关系和全面的互利合作。以加强区内的互相谅解和信任的愿望，今后不让国内外的敌人破坏这一精神的阴谋得逞，表现出真正的爱国智慧，并考虑到这场自相残杀的战争所带来的苦果，集中力量取得民族和解，以造福于全体阿富汗人民。

- - - - -